
北京交通大学资产评估及会计师事务所 备选库项目

(项目编号: ZTXY-2019-F26431)

遴 选 文 件

采 购 人: 北京交通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遴选邀请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7
第三章	申请文件格式	19
第四章	项目情况及需求	42
第五章	合同协议	46
第六章	遴选打分表	52

第一章 遴选邀请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北京交通大学的委托，对“北京交通大学资产评估及会计师事务所备选库项目”（项目编号：ZTXY-2019-F26431）进行遴选。欢迎业界口碑良好的公司参加遴选。

一、采购内容：

（一）遴选范围：资产评估及会计师事务所备选库（服务期：3 年），具体要求详见遴选文件《第四章》。

分包号	主要服务名称	服务期（年）	入围数量
1	国有资产评估	3	5 家
2	财务检查、评审及咨询服务	3	10 家

（二）预算金额：人民币零元整（人民币 0 元）。

二、申请人资格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申请人；

（二）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

（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申请人；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申请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申请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遴选；

（六）申请人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遴选文件发售：

（一）遴选文件发售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止(节假日休息)，每天 8:30-16:30(北京时间)；

(二) 领取文件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 层 1103 室；

(三) 联系人：李响、王师安；

(四) 联系电话：010-51909075；

(五) 遴选文件售价：每包人民币 500 元，如需遴选文件附件格式电子版，每份 50 元，本项目只接受现场报名，遴选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四、申请文件的递交：

(一) 递交文件时间：2019 年 6 月 21 日 8:00-9:00（北京时间）；

(二) 递交文件地点：北京交通大学会议中心 5 号会议室（海淀区上园村 3 号北京交通大学机械工程楼地下一层）；

(三) 递交文件截止日期：2019 年 6 月 21 日 9: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申请文件》恕不接受。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采购人：北京交通大学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 3 号

联系人：侯冰

电 话：010-51683701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李响、王师安

电 话：010-51909075

传 真：010-51909075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一、 遴选单位

本项目的遴选单位系指北京交通大学及采购代理机构。

二、 申请人

（一）合格申请人的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申请人。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
3.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申请人。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申请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申请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遴选。
6. 申请人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遴选。

（二）遴选费用

1. 遴选文件售价：每包人民币 500 元，如需遴选文件附件格式电子版，每份 50 元，本项目只接受现场报名，遴选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2. 申请人自行承担参加遴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遴选保证金

1. 申请人应向代理机构递交遴选保证金（电汇或者支票形式，遴选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遴选保证金：分包 1：人民币叁仟元整（小写：3000 元）；

分包 2：人民币叁仟元整（小写：3000 元）。

2. 代理机构开户行信息：

- (1)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 (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 (3) 账号：346756034237。

注：网银电汇遴选保证金的须写清遴选编号（如有分包，请注明分包号）

3.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申请人的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申请人在提交遴选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遴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遴选单位签订合同的；
- (4) 申请人与遴选单位、其他申请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成交申请人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 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3. 成交申请人如未按以上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没收其遴选保证金。

4.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分包 1：每家入围申请人需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叁仟元整（小写：3000 元）。

分包 2：每家入围申请人需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叁仟元整（小写：3000 元）。

三、 遴选文件

（一）遴选文件构成

1. 遴选文件由遴选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 遴选文件组成：

第一章 遴选邀请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第三章 申请文件格式

第四章 项目情况及需求

第五章 合同协议

第六章 遴选打分表

3.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遴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申请人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申请文件未对遴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响应是申请人的风险。

（二）遴选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遴选文件》进行澄清的申请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遴选单位。遴选单位将对在遴选截止日期以前收到的书面澄清要求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三）遴选文件的修改

1. 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遴选单位可主动的或在答复申请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遴选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

2. 遴选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遴选文件领取者，修改和补充文件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回函确认）。

3. 为使申请人准备遴选时有足够的时间对遴选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遴选单位可以视遴选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延长遴选截止时间和遴选时间。

四、 申请文件

（一）申请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以及申请人与遴选单位就有关遴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申请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申请文件的组成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包括下列各项，应按照遴选文件提供的文件格式填写并按顺序装订，带*号的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若未按要求响应，将做无效申请处理。

序号	商务文件	要求
1	*申请函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2	*报价一览表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遴选文件格式。
5	*申请人财务状况报告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7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8	*近三年申请人无违法、违纪的承诺书签	格式自拟，须加盖申请人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9	*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申请人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按下述表格提供申请人相关单位一览表，加盖申请人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提供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信用记录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1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2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3	*申请人资格声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4	*遴选保证金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5	针对项目的实施（服务）方案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6	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在全国实施过的同类成功案例（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7	遴选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三）应答内容填写说明

1.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遴选文件的全部内容。申请文件须对遴选文件中的所有实质性条款做出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遴选处理。
2. 申请文件按统一格式填写，并按本须知第（二）条规定的顺序排列，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由于编排混乱导致申请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申请人承担。
3. 申请文件应严格按照遴选文件第三章“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能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申请文件未按规定格式提交的，不利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4.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审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5. 全部申请文件的规格尺寸为 A4 纸型。附件规格幅面应与正本一致，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申请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遴选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四）申请文件的编制及密封

1. 申请文件内容应为纸质印刷本。申请文件格式中标明需要签字盖章的，应由申请代表人签字，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2. 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一份【U 盘或光盘，需签字加盖公章的申请文件正本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 申请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采用活页夹方式或未装订的申请文件为无效申请文件。**
4. 申请人应将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在独立的密封袋中，封口处应有申请代表人签字或申请人公章，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同时注明项目编号、遴选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等。

（五）申请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申请文件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申请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

2. 申请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申请人负责。

3. 申请文件的正本中所有提交的复印件、影印件等必须加盖申请人公章，以证明真实、有效。正本中加盖的公章是复印、影印形式的，其申请文件无效。

4. 本《遴选文件》中所要求的申请人公章是指申请人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申请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写签字或签章。否则其申请文件无效。

五、 申请文件的递交

（一）遴选截止时间

1. 申请人应在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申请文件递交至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书中规定的地址。

2. 遴选单位可以视遴选具体情况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遴选文件延长遴选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遴选单位和申请人受遴选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遴选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遴选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申请文件。

（二）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遴选以后，如果申请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遴选截止时间前送达遴选单位的，遴选单位予以接受，书面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申请人代表签字。

2. 在遴选截止期之后，申请人不得对其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

3. 从遴选截止期至申请人在申请文件格式中确定的遴选有效期之间，申请人不得撤回其申请。

六、 遴选

（一）遴选

遴选单位将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遴选。

（二）组建评审委员会对申请文件进行评审

1. 遴选单位根据遴选内容的特点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相关领域专家组成。

2. 评审内容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具备申请资格。

（2）符合性检查，依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从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 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不响应，不允许在遴选后修正。

4. 遴选委员会对申请文件的判定，只依据申请文件本身及评审委员会要求提供的有关补充材料。

（三）申请文件的澄清

1. 在评审期间，评审委员会可视具体情况要求申请人对其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申请人澄清应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申请文件范围或者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澄清文件将作为申请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四）遴选过程保密

1. 遴选之后，直到授予成交（未成交）通知书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遴选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申请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审期间，申请人任何企图影响评审委员会的言行，将导致申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人

（一）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1.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遴选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将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申请人进行排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排列。申请文件满足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分包 1 得分前五名的申请人为成交候选人；分包 2 得分前十名的申请人为成交候选人。

3. 入围项目：

分包一，如果申请人不足五家，则采用合格制入围评审办法。经专家评审，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全部合格的申请人为有效申请人，如有效的申请人数量不多于五家，合格的申请人全部入围。

分包二，如果申请人不足十家，则采用合格制入围评审办法。经专家评审，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全部合格的申请人为有效申请人，如有效的申请人数量不多于十家，合格的申请人全部入围。

（二）确定成交人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评审标准，推荐评审排序。

（三）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因不可抗力或成交人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候选成交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四）成交、未成交通知

遴选单位将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将结果通知所有申请人。

（五）签订合同

1. 成交人应当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和采购人签订合同处理。

2. 遴选文件、遴选补充文件、成交人的申请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遴选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申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八、 纪律和监督

（一）纪律要求

1. 对遴选单位的纪律要求

遴选单位不得泄露遴选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或与遴选单位串通，不得向遴选单位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申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对评审委员会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遴选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遴选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遴选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九、 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

1. 申请人对遴选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 申请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遴选人对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申请人可向遴选人提出。

（二）质疑

1. 申请人认为遴选文件、遴选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申请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遴选文件之日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遴选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遴选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申请人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遴选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遴选人、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申请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申请人和其他有关申请人，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三) 申请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四) 申请人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彩色 Pdf 版及 Word 版）。

(五)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申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应为送达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六)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按上述要求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及其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人的具体权限和委托事项）

（七）申请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八）质疑申请人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将向相关部门进行汇报。

（九）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为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联系人，联系电话为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联系人的联系电话，地址为获取遴选文件的地址。

第三章 申请文件格式

一、申请人提交文件须知

申请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以致申请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一）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须正面回答。

（二）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三）评审委员会将依据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并根据遴选文件的要求，决定申请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四）申请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恕不退还。

（五）全部文件应按申请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六）正本须具有申请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二、申请文件组成

附件 1 申请函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申请人全称）_____（法定代表人）授权
_____（申请人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北京交通大学资产
评估及会计师事务所备选库项目**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申请。为此：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申请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2. 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遴选文件》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已经完全理解了《遴选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和遴选单位的各项权利义务的真实含义，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遴选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的条款为由，对贵中心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3. 提供遴选须知规定的全部申请文件，包括申请文件的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 1 份【U 盘或光盘，需签字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
4.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协议和合同，并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 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遴选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申请文件中显著处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 保证提供的申请文件均按遴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
7. 保证遵守遴选文件的规定。
8. 我方愿意向贵方如实提供任何与本项遴选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申请文件，包括申请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 我方承诺：我方在本项目遴选中的陈述和本申请文件的一切资料均为真实合法，没有不实的描述、承诺或者伪造、变造的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遴选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申请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本申请文件无效，并自愿接受有关处理，同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11. 与本遴选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申请人代表（签字）：

申请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第一包：国有资产评估机构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申请人名称：

1. 计件收费

档次	计费额度	计费率 (填写说明：如报价为千分之 0.5， 仅填写数字 0.5)
1	100(含)万元以下	千分之_____
2	100-500（含）万元	千分之_____
3	500-1000（含）万元	千分之_____
4	1000 -5000（含）万元	千分之_____
5	5000-1（含）亿元	千分之_____
6	1 亿元以上	千分之_____

2. 计时收费

序号	类别	单位工作小时报价（元/人·小时）
1	法定代表人、合伙人、首席评估师	
2	部门经理、项目经理、资产评估师	
3	助理人员	

3. 降幅比例

承诺本项目评估服务费降幅比例为：____%

申请人名称（盖章）：_____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 申请文件中也保留该页。

第二包：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申请人名称：

1. 计件收费

档次	计费额度	计费率 (填写说明：如报价为千分之 0.5， 仅填写数字 0.5)
1	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	千分之_____
2	1000 万元以上-1 亿元(含 1 亿元)	千分之_____
3	1 亿元以上	千分之_____

2. 计时收费

序号	类别	单位工作小时报价（元/人·小时）
1	主任会计师、副主任会计师、合伙人	
2	部门经理、项目经理、注册会计师	
3	助理人员	

3. 降幅比例

承诺本项目服务费降幅比例为：__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 申请文件中也保留该页。

附件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法定代表人不能参与遴选时，必须出具本授权书，授权书均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遴选，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申请人（公章）：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手 机：_____

附件 5 申请人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1. 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可以提供本单位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在投标年度新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验资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如申请人无法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或验资报告,必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有“复印、涂改无效”等字样申请人提供复印件无效),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申请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评审委员会会有审核以上材料原件的权利。

附件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申请人须提供遴选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申请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附件 7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申请人须提供开标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申请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附件 8 近三年申请人无违法、违纪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须加盖申请人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注: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 9 与参与本次遴选采购活动的其他申请人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按下述表格提供申请人相关单位一览表，加盖申请人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提供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 与参与本次遴选采购活动的其他申请人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书

(格式自拟)

申请人(公章): _____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2) 申请人相关单位一览表

和申请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和申请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注 1：如申请人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

要负责人。

注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申请人(公章)：_____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3)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申请人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站（<http://qyxy.baic.gov.cn/>）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公章。

附件 10 信用记录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申请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申请人,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 信用记录查询声明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记录,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附后)。如我单位提供的本声明与实际情况不符, 将作虚假投标处理。

特此声明。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申请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二)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

申请人须在查询声明后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的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屏。

(三)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申请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
2. 截止时点: 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日。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网站查询截图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 如申请人提供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与实际情况不符, 作为虚假投标处理。

（2）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申请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附件 11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申请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序号	遴选文件要求	申请文件响应	说 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_____

附件 12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申请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序号	遴选文件要求	申请文件响应	说 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_____

附件 13 申请人资格声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名称及基本情况：

(1) 申请人名称：_____

(2)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3) 注册日期：_____

(4) 公司性质：_____

(5) 法定代表人：_____

(6) 职员人数：_____

(7) 注册资本：_____

(8) 实收资本：_____

(9) 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内销	外销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申请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申请人代表（签字）：

申请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附件 14 遴选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遴选保证金收据或者有效的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附件 15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需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附件 16 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附件 17 遴选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第四章 项目情况及需求

一、具体情况、入围中介服务机构数量及服务期限：

分包一：申请人须具有资产评估执业资格；

服务内容：国有资产评估；

入围数量：5 家；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分包二：申请人须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

服务内容：财务检查、评审及咨询服务；

入围数量：10 家；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二、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服务要求：

申请人针对委托北京交通大学国有资产评估、财务检查、预算评审及税务咨询工作内容及在遴选文件中阐述达到以下服务要求的保证措施并做出相应承诺。

1. 对组织机构的要求：

根据不同项目的具体情况，中介服务机构应按委托方要求及时安排相应的工作人员参与项目工作，组建项目组，项目组成员专业结构分布合理，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经验丰富，确保资产评估、财务检查及评审、咨询工作的时效性。

2. 对技术力量的要求：根据不同项目的具体情况，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派出人员指定项目负责人，配合委托方工作。派出人员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从业经验、相对固定、业务熟练、勤奋敬业、有团队协作精神、较强的沟通能力、综合业务素质高；

3. 对服务质量的要求：中介服务机构及其审核人员应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地对受托项目开展相应国有资产评估、财务检查、预算评审或税务咨询工作，确保工作依据充分，程序严谨，交流充分，结果客观；中介服务机构在参与具体项目时，应严格按照程序办事，保证各环节的工作质量，并服从委托方各项工作质量随机抽查与监督；

4. 对工作效率的要求：接受项目委托后，按委托方规定的时限完成任务，但不能以任何形式再委托给其他中介机构完成；

5. 对派出工作人员的要求：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严格按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相关执业准则，遵守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和廉政规定，不得以委托方名义或私自与项目单位发生任何有经济关联的行为，不得与项目有关单位单

独接触，不得对外泄露在工作过程中获知的任何项目资料、信息；

6. 采购人不承诺入围中介服务机构一定会有具体的国有资产评估/财务检查/预算评审/税务咨询项目。

（二）资产评估机构服务需求：

1.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学校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学校所属企业资产以及被投资企业资产和房屋租金等进行评估以及相关业务咨询，出具评估报告的专业服务。

2. 权力和义务

（1）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委托业务，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

（2）遵守保密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经委托方书面许可，不得对外提供执业过程中获知的商业秘密和业务资料；

（3）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4）未经委托方书面许可，不得将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3. 资产评估基准日

由委托方根据各单项服务项目的需求另行函告。

4. 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时间要求

根据各单项服务项目的合同确定。

5.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评估报告仅供北京交通大学使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会计师事务所服务需求

1. 接受北京交通大学委托，为委托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检查、预算评审及税务咨询服务。

2. 通过执行财务检查、预算评审及税务咨询服务工作，对北京交通大学所需内容及目的发表书面财务检查（评审）意见或咨询建议。

3. 如无重大未确定事项，应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工作，并出具报告。保证业务报告的及时性、真实性、合法性。

4. 应对在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三、收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一）收费标准

分包一：评估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财政部《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及发改价格（2009）2914 号和《关于贯彻实施〈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尽快做好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工作的通知》中评协（2009）199 号文件规定，采取计件收费或计时收费标准，资产评估公司参加入围投标时要承诺降幅比例。

1. 计件收费

一般以被评估资产账面原值为计费依据，采取差额定率累进计算办法收取评估费用。计费率不得超出计件收费标准中的浮动幅度。

对于被评估资产无账面原值或账面原值明显不符合实际的，可以被评估资产评估值为计费依据或采用其他计费方式。不得因收费故意提高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

2. 计时收费

按照完成资产评估业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评估费用。单位工时费不得超出计时收费标准中的浮动幅度。

3. 按相应收费标准计算后的收费总额乘以（1-入围投标承诺的降浮比例）与委托方进行结算。

分包二：参照北京市《关于修订现行会计师事务所收费的通知》京价（收）字（2001）335 号及《关于北京地区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京价（收）字（1996）第 260 号文件规定，采取计件收费或计时收费标准，会计师事务所参加入围投标时要承诺降幅比例。

按相应收费标准计算后的收费总额乘以（1-入围投标承诺的降浮比例）与委托方进行结算。

（二）付款条件：

具体付款方式按照各单项服务合同指定付款方式支付。

四、验收标准：

采购人在验收时将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如遴选文件没有特殊要求，则验收时以中标人的申请文件应答及遴选文件的要求作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五、行业标准：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执行。

第五章 合作协议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格式为准)

服 务 协 议

协议编号：

甲方：北京交通大学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子信箱：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子信箱：

甲方同意乙方作为 2019 年 月-2022 年 月资产评估及会计师事务所备选库项目合作中介服务机构，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并履行协议约定：

一、协议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理解，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 （一）本协议条款
- （二）招标文件澄清及招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澄清及投标文件
- （四）入围通知书
- （五）形成协议的其他有关文件，包括甲乙双方就具体单项服务内容签订的合同。

二、协议术语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的解释或说明，本协议中及与协议相关的，甲乙双方另行签署的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的附件）中，下述词语按照如下定义进行解释：

（一）“甲方”系指北京交通大学；

（二）“乙方”系指根据协议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实体，即入围中介服务机构；

（三）“协议”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协议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约定，包括构成协议的所有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四）“服务”系指乙方根据协议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全部服务。

三、协议服务范围

（一）本协议的服务范围是指乙方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服务内容向甲方提供服务。

（二）乙方按本协议中规定的服务范围，根据甲方所需的具体业务，双方另行签订某项服务的协议书。

（三）甲方暂不在本协议中确定服务的具体数量与规模，以甲方在协议有效期内的实际需求数量和规模为准。

四、服务权限

（一）乙方作为甲方选定的入围 2019 年 月-2022 年 月资产评估及会计师事务所备选库项目合作中介服务机构，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承担向甲方提供承诺的服务范围内的相关工作。

（二）任何情况下，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甲方在本协议中授予乙方的权限，不得超越甲方授权范围，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中介服务机构资格。

五、服务承诺及服务收费标准规定

（一）在协议履行中，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及服务收费价格进行核查，如发现乙方违反了根据甲方所需的具体业务签订的某项服务的协议书中商定的服务承诺及其服务收费标准、未及时向甲方上报调整后的内容，或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时，甲方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中介服务机构资格。

（二）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降低了根据甲方所需的具体业务签订的某项服务的协议书中商定的服务费标准时，必须及时书面告知甲方进行的收费调整，送交至甲方，确认收费更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调整。

六、特别承诺

乙方应保证无任何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主张任何权利。如果任何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主张任何权利，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

责任和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以及甲方为反驳第三方的主张、向乙方主张权利所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七、支付方式

（一）甲方和乙方因本协议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二）甲方凭各单项服务合同及服务费用发票等内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八、服务延期

（一）乙方应按照协议规定或单项服务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向甲方提供服务。

（二）在履行协议和单项服务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可以酌情延长服务时间。

（三）如果乙方非因不可抗力而拖延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采取加收违约金、赔偿金或解除本协议等措施。

九、税费

（一）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应当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二）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应当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三）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协议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十一、违约责任

（一）如果乙方未能在协议规定的期限或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在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之前先行扣除违约金，违约金为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20%。如果乙方支付违约金后仍不能提供服务，甲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补足违约金不足部分。支付违约金、赔偿金后，除非甲方行使解除权，乙方仍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其义务。

（三）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乙方在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在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未能及时纠正其违约行为，甲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

（四）因为乙方延迟提供服务，甲方行使解除权的，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协议即告解除或部分解除。

十二、破产解除协议

（一）如果乙方破产、解散、清算、停业、濒临破产或因其他原因无力履行本协议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协议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本协议即告解除。

（二）本协议解除后，根据协议履行情况，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原状、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十三、不可抗力

（一）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双方书面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因为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部分或者全部不能履行的，可以部分或者全部解除本协议，或者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协商确定适当延长履行期限，或采取补救措施。

（二）受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履行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给另一方。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或部分解除本协议，或者就本协议的延期达成补充协议。

（三）因为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履约方的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四、协议解除后自救措施

甲方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协议的相关规定解除或者部分解除本协议后，有权选择其他有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重新作为协议乙方，另行签订服务协议，提供同类或类似服务。

十五、争议的解决

甲方与乙方之间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协议修改

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均须由甲方与乙方签署书面的协议修改书后方可生效。

十七、通知

（一）本协议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回复、确认等，都应以书面的形式通过专人递送、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双方的收件地址和收件人以本协议附件-所载明的相关信息为准。如果持有特快专递送达通知、回复、确认等，收件日期即为送达日期。

（二）如果一方的收件地址、收件人等通讯信息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通讯信息发生变更的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通知义务的，自行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十八、生效及其它

(一) 本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 本协议一式二份，以中文书写，双方各执一份。

(三) 如需修改或补充本协议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并将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四) 本协议有效期 2 年，自 2019 年 月 日至 2021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遴选打分表

一、资格审查内容

序号	项目	申请人		
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申请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	近三年申请人无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8	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申 请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证明材料			
9	信用记录			
10	投标保证金			
11	其他资格条件（如有）			

二、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项目	评审合格标准
1	申请文件	1. 未出现申请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申请文件不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 按照遴选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时附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授权委托书；递交的申请文件齐全。
2	投标报价的有效性	1. 递交一份内容相同且只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 2.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预算批复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申请人能合理说明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未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不合理的。
3	投标有效期	满足遴选文件中的要求
4	*号条款（如有）	*号条款满足遴选文件要求
5	附加条件	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三、评分标准（100 分）

分包 1 国有资产评估

	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项目	分值
计件价格	10 分	100(含)万元以下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1
		100-500（含）万元价格		2
		500-1000（含）万元价格		2
		1000-5000（含）万元 价格		2
		5000 万元以上-1 亿元(含 1 亿元) 价格		2
		1 亿元以上价格		1
计时价格	10 分	法定代表人、合伙人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4
		部门经理、项目经理、资产评估师价格		4
		助理人员价格		2
相关业绩	30 分	业绩	提供近三年（2016 年 5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国内高校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属企业资产及房屋租金评估等类似业绩（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20 分。 提供近三年（2016 年 5 月 1 日至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评估类似业绩（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10 分。	30
项目负责人	10 分	负责人	1. 具有注册资产评估师资质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2. 同类型资产评估项目经验丰富得 4-7 分，一般得 1-3 分，较差不得分。	10
项目团队	10 分	项目团队	1. 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备注册资产评估师的人员数量最多的得 5 分，一般得 3-4 分，较少得 1-2 分，无不得分。 2. 同类型资产评估项目经验丰富得 4-5 分，经验比较丰富得 1-3	10

			分，无经验得 0 分。	
服务方案	25 分	服务方案	1.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的理解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2.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实施策略与步骤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3.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质量保障措施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4.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保密措施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5.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紧急项目实施进度的保障措施 好得 4-5 分 一般得 2-3 分 差得 0-1 分	25
综合实力	5 分	内部管理制度	具有规范和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质量控制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业务档案管理制度。 上述制度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3
		资产评估机构专业、特色	为同类型资产评估项目提供专业特色服务的描述。 好得 2 分，较好得 1 分，无描述不得分	2

分包 2 财务检查、评审及咨询服务

	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项目	分值
计件价格	10 分	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 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4
		1000 万元以上-1 亿元(含 1 亿元) 价格		4
		1 亿元以上价格		2
计时价格	10 分	主任会计师、副主任会计师、合伙人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4
		部门经理、项目经理、注册会计师价格		4
		助理人员价格		2
相关业绩	30 分	业绩	近三年（2016 年 5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从事过同类财务检查、预算评审和税务咨询（非工程类）工作的，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30 分。（须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0
项目负责人	10 分	负责人	1. 具有注册会计师资质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2. 同类型财务检查、预算评审及税务咨询项目（非工程类）经验丰富得 4-7 分，一般得 1-3 分，较差不得分。	10
项目团队	10 分	项目团队	1. 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备注册会计师的人员数量最多的得 5 分，一般得 3-4 分，较少得 1-2 分，无不得分。 2. 同类型财务检查、预算评审及税务咨询项目（非工程类）经验 经验丰富得 4-5 分，经验比较丰富得 1-3 分，无经验得 0 分	10
服务方案	25 分	服务方案	1.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的理解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2.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实施策略与步骤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3.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质量保障措施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4.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项目保密措施 好得 4-5 分，一般得 2-3 分，差得 0-1 分 5. 综合比较投标人对紧急项目实施进度的保障措施	25

			好得 4-5 分 一般得 2-3 分 差得 0-1 分	
综合实力	5 分	内部管理制度	具有规范和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质量控制制度、业务管理制度、业务档案管理制度。 上述制度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3
		机构专业、特色	为同类型项目提供专业特色服务的描述。 好得 2 分，较好得 1 分，无描述不得分	2